

珠海将全面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与城市发展战略深度融合

打造全国领先的新型智慧城市标杆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廖惠康报道：《珠海市新型智慧城市“十四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于近日正式出台。《规划》明确提出，要全面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与城市发展战略深度融合，打造全国领先的新型智慧城市标杆，助力珠海加快建成现代化国际化、未来型生态型智慧型城市。

打造“1+1+4+N”智慧城市总体架构

根据《规划》，珠海将坚持全市统筹规划、整体布局、集约部署、协同联动，部署泛在智能的数字基础设施，构建智能一体的“城市大脑”，深度赋能四类智慧应用场景，推出多个智慧应用，打造“1+1+4+N”的智慧城市总体架构。

“1”体化智能设施筑基。集约部署融合感知基础设施、高速通信网络设施及协同共存算设施，构建新型数字基础设施体系，支撑泛在、高速、协同的信息化发展需求。

“1”个大脑赋智。打造城市数据枢纽、共性赋能平台及智慧管理中心，聚数赋智，为珠海市新型智慧城市注入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发展动力。

“4”类场景牵引、“N”个智慧应用。围绕城市治理、民生服务、数字经济、数字合作四类智慧应用场景，围绕珠海市经济社会各领域信息化发展需求，聚焦人民群众的重点关切和政府部门的业务需求，推出N个智慧应用，全面支撑经济社会数字化转型。

建设全国领先的新型智慧城市标杆

“十三五”时期，珠海智慧城市建设取得决定性进展和显著成效。其中，通信网络基础设施建设省内领先，截至2020年底，光纤入户率达165.6%，位居全省第一；20户以上自然村和主要海岛实现光纤、4G网络100%覆盖，累计建成5G基站6590座；横琴国际互联网数据专用通道建成使用，国际通信环境不断升级。政务信息基础设施初具规模，数字产业实现稳步增长。

《规划》提出，要充分发挥政策、区位、生态、文化等方面特色优势，全面整合珠海及周边区域的技术、数据、劳动力、资本等要素资源，高质量推进珠海市经济社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升级，深化珠港澳区域数字合作，将珠海打造成为“国际化数字基础设施示范区”“数字化城市治理大湾区样板”“全民畅享的数字生活体验区”“珠江口西岸数字经济高地”和“粤港澳数字合作新支点”，为粤港澳大湾区智慧城市群建设提供核心支撑。

至2025年，珠海将实现数字基础设施保障支撑能力显著提升，城市数字新底座稳固夯实，全域智慧应用深度开展，横向覆盖、纵向到底的“一网统管”数字化治理体系基本形成，政务服务“一网通办”便捷高效，数字公共服务均等普惠，数字经济发展软环境不断优化，跨境数字合作密切广泛，建成全国领先的新型智慧城市标杆。



珠海通信网络基础设施建设省内领先 资料图片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通知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刘洁报道：为着力解决当前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存在的审批不规范、违规增设审批环节等问题，进一步提升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效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关于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体外循环”和“隐性审批”问题建议征集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组织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体外循环”和“隐性审批”问题整治工作。

汕头住建部署台风防御工作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刘洁报道：10月11日，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召开专题工作会议，传达贯彻省、市防台风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市委书记专题会议精神，研究部署防御台风“圆规”工作，进一步压实责任、强化措施、筑牢防线，扎实做好防风防汛防涝各项准备工作，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清醒认识当前防汛防台风形势的复杂严峻和工作中存在的短板弱项，进一步增强抓好落实、做好工作、守好防线的责任感紧迫感。要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坚持以大概率思维应对小概率

整治“体外循环”“隐性审批”

为提高整治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通知》指出，企业和群众如果在办理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有关手续过程中遇到同一事项需要到不同窗口（系统）重复填报、重复提交材料，强制要求在提交正式申请前到部门进行预审查，实际办理时间远超承诺审批时限，要求办理清单外审批事项、提交清单外申请材料，扩大审查内容或审批适用范围，违规将审批工作交由下属单位、中介服务机构或其他单位承担，强制接受指定机构设计、检

测、测绘、施工服务等方面问题，可以通过“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建议和投诉”小程序反映问题建议。

《通知》要求，各地要通过国家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及时处理回应企业和群众通过“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建议和投诉”微信小程序反映的问题建议，并举一反三，深入查找本地区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体外循环”和“隐性审批”问题，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解决，确保专项整治工作取得实效。

加强隐患排查和安全管控

事件，保持临战状态，压实工作责任，加强预警指挥，早准备、早部署、早检查、早落实，把工作做足做充分，坚决防范各类灾害事故发生。

会议要求，紧盯重点领域、重点环节、重点部位，加强隐患排查和安全管控，确保各项防御措施落实到位。一是要对全市在建房屋市政工程项目、涉水房屋市政工程、深基坑、高支模、塔吊等进行全面梳理，排查安全隐患，建立台账清单，明确具体责任人，有针对性地落实管控防御措施。二是要加强在建市政道路项目巡查，落实施工单位做好排水疏通、围挡加固等防风防涝避险工作和应急人员、抽排水物资准备，全力保

障强降水时主要干道的通行安全顺畅。三是要抓好直管公房、城镇危房、农村削坡建房风险点的安全管控，及时做好避险转移安置和应急防护工作。四是要督促物业服务企业抓好物业管理区域安全防范，开展排水、防渗漏设施等功能性检查，备好沙袋、抽水泵等防涝材料和设备，防止小区地下室、地下车库等低洼部位进水遭淹。五是要加强燃气设施巡查管理，保障供气需要和安全。六是要进一步细化完善各领域的应急预案，有计划地统筹抢险救灾的装备设备，提前进场到位，随时应急抢险。落实值班值守制度，及时传递信息，确保高效应对处置各种突出情况。

导读

“三大建造”构筑高质量建设新典范

作为深圳建设系统“质量月”活动的重点观摩项目，也是高质量超高层建设工程的标杆项目，深圳城建大厦项目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创造的以“高效建造”“精益建造”和“智慧建造”为

核心的“三大建造”体系，为行业提供了可供借鉴、学习的新经验、新做法，成为引领行业创新发展的新样板。本报今期04、05版对此进行了详细解读，敬请垂注。